

# 共青团南京大学委员会

南团发〔2014〕39号

---

## 关于南京大学第50期青年共产主义学校 招生工作的通知

各基层团委：

为更好地满足广大团员青年加强政治理论学习、提高综合素质的愿望，充分发挥团组织作为党的助手和后备军的作用，经研究，决定于2014年10月-2015年3月举办南京大学第50期青年共产主义学校（以下简称“青共校”）。现将招生工作具体事宜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招生对象

第50期青共校面向全体全日制在籍学生招生。根据相关规定，我校全日制在籍学生，需经青共校学习结业后，方能推优入党。请各基层团委在同级党委的领导下，根据青共校的报名条件和本院系学生党员发展规划与状况，认真组织报名、遴选和推荐学员等工作。

各院系推荐的青共校学员应满足以下基本条件：

1、热爱祖国、思想进步、品学兼优、遵纪守法，拥护党的

纲领和基本路线，自愿、积极要求入党并已向党组织递交入党申请书和思想汇报。

2、在校期间未受到通报批评及以上处分，未出现其它违纪、违法现象；南京大学本科学生日常行为考评得分合格以上；必修课无不及格现象。

## 二、招生人数及名额分配

1、第 50 期青共校将招收学员 2010 人，各基层团委可推报学员名额数见附件 1。

2、请各基层团委在党委指导下，推选产生本院系参加第 50 期青共校学习的学员名单（该名单需进行公示；公示后应通知到学员本人，并以一定方式公告），于 2014 年 9 月 28 日前填写《南京大学青年共产主义学校院系推选报名汇总表》（见附件 2）。由院系团委书记指定邮箱发送至青共校秘书处邮箱 [njuqinggongxiao@126.com](mailto:njuqinggongxiao@126.com)。

3、第 45 期青共校之后，因出境交流中断青共校学业的学员，且已办理保留已修课程成绩的，经院系党委同意，院系团委可为这部分学员集中办理学业续修（启动续修后即应在当期青共校完成学业，不得再次中断续修）。该部分学员在一定比例内时，不占用本期青共校学员推报名额。

## 三、青共校团委书记的配置

自本期青共校开始，每个小班配备青共校团委支书（兼）。青共校团委支书由本期学员自主申报，择优选拔产生。

**1、选拔条件：**认真负责，热心服务，具有较强的组织管理能力，能熟练使用飞信、微信、微博等通讯社交媒介工具，在整个青共校教学过程中以身作则。

**2、激励措施：**结业时，根据青共校团委支书的工作表现颁发

聘书，优先推荐评选“青共校优秀学员”（报送院系党委）和本年度“南京大学优秀团员”（独立名额），并获得在校团委部分岗位挂职锻炼的机会（完成后颁发校团委学生干部挂职证明）。

**3、报名办法：**有意申请青共校团委支书的学员请认真填写《青共校团委申请书》（附件3），发送至院系团委书记邮箱（见附件4）。各院系在填写《南京大学青年共产主义学校院系推选报名汇总表》（附件2）时在“备注”栏中划“√”标注申请青共校团委支书的学员信息（姓名、手机号、常用邮箱等），上报人数不限，统一择优录取。

联系人：施佳欢，联系电话：89680322/83687087

附件1：南京大学第50期青年共产主义学校学员推报名额分配表

附件2：南京大学第50期青年共产主义学校院系推选报名汇总表

附件3：青共校团委申请书

附件4：院系团委主要负责人联系方式

共青团南京大学委员会

2014年9月18日